

“贼”般集报

□ 王洪武

鄙人爱好写稿，也爱集报。凡报刊上用过我的“地板砖”、“豆腐块”想“天法”也要将其搞到手。许多文友见我乐滋滋搬出的一摞摞“用稿剪贴本”都赞慕不已。其实，他们只看到“贼吃饭”，那想到“贼挨打”，为搜集这些报刊，我真像做贼一样，尝尽了羞辱和辛酸。

原先，报利用稿一般都赠寄样报的。近些年，不知何故，寄样报的越来越少。像中央、省、市党报要找张把倒也方便，可有些专业报、“客地报”，本单位不可能都订阅，外出找，系统内熟人，尚好说；隔了行的“生”单位，则必须到人家门口先“侦察”一下，看看他们报夹上有没有这份报。如有，才好“下手”，这是前提。若没有，贸然突闯，妨碍人家正在埋头的工作，似不该，自己也觉无趣。然而这适已惊人的举动，又常常惹来“麻烦”。一次，我为找一份《中外企业报》，正在一家工厂办公室楼道里挨门探望，背后突然有人猛喝一声：“干什么的？”原来他见我轻声轻脚伸头缩颈

的样儿，怀疑是贼。好在发问者认识我这个“笔杆子”，当我回面说明来意，他及我都尴尬地笑了。

找报像贼，拿报往往更像贼。比如：到人家翻到需要的报，旁边有人，可大大方方打个招呼要一要。但有时办公室一时走光了人，那就“对不起”，正好“顺手牵羊”。有时还有这么个情况：看办公室报纸乱七八糟，丢三差五，因为是生人，他会断然拒绝：看看可以，拿去不行！而这报他单位又很少有订，恐怕过了这个“村”，再没有别的“店”，借走复印有时又没有条件。怎么办？只有伺机当贼了。想想这“贼”儿还真不好做哩！你必须一边装着真的耐心“看看”的样势，一边瞄住在场人的动静，见他注意力一旦转移，且估计足够有可供“作案”的时间，立马轻轻地将报纸“顺”进口袋。然后，“谢谢”告辞。心中有个“底儿”的壮胆：他报纸瞧都未瞧，少哪一份天晓得，即是万一发觉了，我帮他挽救代藏了一份文稿，又有什

么不好？！

我这集报，还有一个特殊的贼相。由于鄙人一向好思考、爱直言，几十年来，除写了大量的正面报道外，还从有利于党和人民的根本利益出发，对党内及社会上的一些丑恶现象作了不少的抨击。

有些人，特别一些领导同志不理解，反视

我为异己，百般抵制，吃的“软磨”，一言难尽。为保护自己，免去烦恼，求得安心写作之环境，近些年，我对凡是有可能被人误解为“砸文”（杂文）的稿件都变换着笔名发表，所集报纸也一概上“另册”。别的用稿剪贴本放置案头，领导和同志们可以随意翻看，唯有剪贴或自我欣赏此册时，听到外面的脚步声，即迅速藏进桌肚，那心态，那动作，与盗贼又有何异样？！

我亦常想，如此“贼”（这）般集报，究竟值不值？！然而想归想，做起来还是“贼心不死”，乐此不疲。集报，录制了社会前进的脚印，也记载了我的喜怒哀乐，它已成了我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。不过——什么时候鄙人也能成为大款，自费多订些报刊，或者报刊也能恢复寄样报的做法，还有，我们的领导、同志均能改掉“爱吹不爱批”的毛病，真正从心眼里欢迎舆论监督，使集报少点“贼相”，多些坦然，那该多好啊！

转眼又是岁末，正是冬寒袭人的时节。早晨，在古刹新宇的银杏树下，在香火缭绕的庙宇殿堂里，看几树腊梅浮香，听数声鼓磬迎新，千头万绪一时竟不知从何说起。还是借林清玄的《茶三味》，就从眼前的这一味，当下的这一念契入吧。

一年的岁月匆匆过去了，回首去年，虽然有心浮气躁的迷茫，但是，人生的态度始终是积极向上的。还是林清玄的话：茶的滋味、禅的滋味、诗的滋味、生活的滋味是等无差别的，对于心灵的更细腻、更柔软、更提升，从哪一个入口处进去都是好的。

行走在黄叶满地的寂静公园里，不由想起残疾作家史铁生的一篇散文《我与地坛》。史铁生摇着轮椅在荒芜的地坛里留连了好多年，他苦苦思索的是：为什么活着？无情的残疾让作家心灰意冷，他要为自己的生存和发展找到理由。思绪万千的史铁生终于突破了感性的瓶颈，在亲人和朋友的帮助下，他悟到了活着和写作的理由，他后来在文学上的成就证实了他作为一个个人的价值，从这个意义上讲，他的思索决定了他的成功。

想想自己，转眼间走进社会已经十几年，屈指算来，从事过的行业也算不少，曾在棉纺厂看织布机织出经纬，曾在台虎钳上让锉刀磨去凹凸。无论是企业兴衰还是工作的变迁，人生的履历翻起来也有了几张的内容。可我一直无法整理、无法记录、无法思索，只因我离生活太近太近，身在其中而无法面对，零距离是审视不清的，无论是看自己还是看社会。在现实生活里来来往往，总会有一些思想的碎片在脑海中浮动，但是它们就像落入水中的花瓣，很快就随着岁月的河水漂流而去，荡起的只是一丝涟漪。浮躁地行走、浮躁地阅读、浮躁地生活，什么时候能静下来，听听心的声音？

在这寂静的公园里，我读史铁生，也读自己。公园的一角，有人把落了满地的枯叶扫到一起，点起了一把火，不知从哪个角落里飘来歌声：“我坐在这里看时间流过……”，心无端地被牵了一下。虽然没为自己的惰性找到借口，但是我还是对自己说，活着就是给岁月留下一首歌，不管是壮怀激烈还是浅吟低唱。日子总会如水一般流去不返，就让岁月白发苍苍去吧！

让岁月白发苍苍去吧

王毅萍

泽国芦花

□ 陶根阳

也许是生于斯、长于斯的缘故吧，我对家乡的北荡情有独钟。虽离家数载，芦荡的轮廓却时常在我脑际闪现，就连眷念故土的梦境里都少不了漫天飞扬的芦花。

记忆中的北荡，是漫无涯际的青青芦苇与浩淼荡水交融的画卷。阳春三月，登高远眺，郁郁葱葱的芦苇就象浮游在水的一块块偌大的碧玉。微风掠过，芦苇斯磨，绿浪滚滚，煞是壮观。盛夏，北荡的水面上风情万种：荷花初绽，荷叶挨挤，菱角嫩叶新舒，水草随流摇曳。深秋，在晨曦中苏醒的芦絮宛若晨练少女，披挂着利剑般的芦叶，沐浴着金线般的朝霞，点缀着水晶般的露珠，让荡滩生发出青春浪漫。

秋末冬初的北荡是最美的。芦花悄悄地怒放着，将水乡泽国染成洁白一片，正如唐代雍裕之在《芦花》中所描写的那样：“夹岸复连沙，枝枝摇浪花。月明浑似雪，无处认渔家。”可我认为能写出芦花神韵的，还数另一位古人的《同儿曹赋芦花》：“天接苍苍渚，江涵袅袅花。秋声风似雨，夜色月如沙。”虽写的是月夜江边的芦花，但用来吟唱北荡的芦花倒也贴切。

月夜的北荡象座迷宫，纵横交错的河沟九曲十八弯，外地人行船稍不留神就会迷路。既然“无处认渔家”，你就夜泊荡野吧，没准会写出咏叹芦花的千古绝唱。此时的北荡月色像沙，芦絮似雪，荡水如银，芦花悄无声息地拂过你的脸，风摇芦苇之声好似雨打芭蕉，看久了，想多了，便觉得月朦胧，荡朦胧，人也朦胧。

要是白天，你不妨划一叶小舟转悠于荡滩之间，仰望蓝蓝的天际，掬起绿绿的荡水，抚摸黄黄的芦叶，吹拂白白的芦絮，兴致高时，你掏出一支竹笛吹奏一曲，那悠扬悦耳的笛声定会撩得荡野声声应和，鱼儿掠水欢跃，柴雀雀啪啦惊飞。“笛声依约芦花里，白鸟成行忽惊起。”是一群野鸭？野鸡？还是天鹅？先是鸣啾着盘旋于你的头顶，须臾间又扑向芦花远处。受了惊的芦花娇嗔地升腾着、升腾着，跑到空中看了个究竟，便找荡水“告状”去了。

隆冬时节，荡滩上刀刃霍霍，朔风里芦花袅袅。往日水彩画般静穆的水荡，因为有了人而变得流动起来。芦花沾满了荡里人的衣衫，染白了他们的须发。空气中澎湃着芦花的激情，芦花里弥漫着水荡人丰收的喜悦。等忙完了这阵子，村庄里就热闹起来。煦暖的冬日下，老人蜷着身子心满意足地用粗糙的手捻着粒粒芦花；男子汉抽着烟卷，七嘴八舌地议论着芦花荡外面的精彩世界；女人们一边纳着鞋底，一边传递着芦花里发生爱情故事；孩子正忙着砸瓦筹、数柴棒、捉迷藏，芦苇堆就是他们的天堂、乐土。水荡人就是这样，代代相传地把最美好的记忆装进了沧桑岁月。

据说，水荡人是明初“洪武赶散”时移民的后裔。是芦花迎接了我的祖先，还是祖先们培植了芦苇？我不得而知。但有一点是肯定的，数百年岁月匆匆而过，就像北荡里匆匆刮过的一阵阵风。年年有生生不息的风，也年年有芦花飞扬的景致。只是那些心气高的芦花，已被风捎带到远方，从此把魂牵梦绕的“家乡”叫作“故乡”。那些执意留下的呢，依旧叫作芦花，它们乐守故土，装扮北荡，年复一年地拥有春天、拥有希望、拥有阳光雨露……

又到风扬芦花的日子了。我想回趟老家，去看一看北荡，去亲一亲那些久违的芦花。



裴艺元 摄

楼上着山，城头看雪，灯前看月，舟中看霞，月下看美人，另是一番情境。这情境也许很多人亲历过，是否“另”，没听谁说过，或者不想说，留待无人处独自三省。倒是清代大才子张潮说得坦白，说得情真意切，说得你心痒痒：真是别有一番美丽景致在心头。

为何楼上、城头、灯前、舟中、月下看，就值得大书一笔呢？山在远方，雪撒地上，月隔纱窗，云霞漫天，奥妙就在若即若离中。不远不近，看得意犹未尽，又朦胧难辨，影影绰绰。这样的距离，恰好充分发挥想象，于是，美凸现其中。月下看美人情同此景，月光皎洁，衬得美人风姿绰约。所以张潮情不自禁叹曰，另是一番情境。

然而，这样的景致多半被指认为书生意气，生活哪来这么多诗情画意？单调刻板的节奏令人厌烦，日复一日心性疲惫，从前看对方很可人的脸孔，现在也毫无感觉，甚至可憎可恨，谁还顾得上舟中看霞月下看美人？从两情相悦到形同陌路，多少人为情奔波最后却意趣阑珊，他们似乎看透了，看穿了，不就那么回事吗？相爱的结论是结婚，结婚后，也就一条线上两个蚌壳，谁也离不开谁——共同混日子吧。都赤裸裸，都无所顾忌，不能说的不能做的，也冲口而出，也明目张胆。于是，龃龉出现了，矛盾升级了，一切都乱套。

一个傍晚，迎面吹来的熏风使他松了口气，然而他的心是沉重的，

盐渎人物谱

月下看美人

□ 赵芳芳

熟……他突然心跳起来，快步上前一回头，啊，竟是和他闹别扭几星期不见的妻子。

不言而喻，他们重归于好。他说，和好的原因应归于那天朦胧的夜色。她说，错，应该归功于你终于有了一双发现美的眼睛。各有各的道理吧，环境总是情感酝酿的温床，能设想浑身虱子时你还微笑吗？然而，多少人有一双明亮的眼，可从不会发现美呢？他们总是很苛刻地发现缺点，瑕疵，总是很愿意将这些不足放大到自己也难于忍受的程度，然后为了另外一些海市蜃楼而奋斗，最后落得两败俱伤。

所以，有人明智地说难得糊涂，更有张潮很隐晦地告诉我们，看什么都要隔着距离，距离就是美，不管是风花雪月，还是柴米油盐，至少先有一双发现美的眼睛，才有景致落在你的取景框上。我相信，张潮是顿悟了人间潮汐的起起落落，才有浸透人情世故的这般话。

“我在寂静中倾听万种启迪，有如最美的酒，故纸的馨香，已进入灵魂，诗人伍兄在特别的日子里，如此谦逊接收前人的气息，我们呢？是否也将‘启迪’美酒畅饮于心？”

文坛霸才陈琳

□ 严克仁

流传的名句。当然，这则故事更体现了作为政治家曹操的雅量，曹操不仅不追究陈琳的罪过，还署他为司空军师祭酒，使与阮籍同管记室。后又徙为丞相门下督。建安二十二年（217年），天下大疫，陈琳与刘桢、应玚、徐干等同染疾而亡。

陈琳死后葬于何处，至今也没有定论。一说在淮安流均射阳村，一说在宝应九里一千墩，一说在河北邯郸，一说在邳州，当然，还有一说是在盐城大纵湖。比较公认的说法是在淮安流均射阳村。不过，晚唐诗人温庭筠曾写过一首七律《过陈琳墓》，记载的却是邳州的陈琳墓。他这样凭吊这位建安才子：“曾子青史见遗文，今日飘蓬过此坟。词客有灵应识我，霸才无主始怜君。石麟埋没藏春草，铜雀荒凉对暮云。莫怪临风倍惆怅，欲将书剑学从军。”诗人感慨于自己的霸才无主、书剑飘零，而对陈琳幸遇明主，横溢才华，处处流露了欣赏之情。霸才有主，即盖世超群之才而能遇上重视贤才的明主，陈琳便成了这样的一个典型，而为历史上知识分子所仰慕。也确实是霸才有主成就了陈琳，使他得以跻身于以三曹为首的建安文学

集团，而以文章诗歌名播后世。

陈琳诗、文、赋皆能。诗歌代表作为《饮马长城窟行》，描写繁重的劳役给广大人民带来的苦难，颇具现实意义。全篇以对话方式写成，乐府民歌的影响较浓厚，是最早的文人拟作乐府诗作品之一。散文除《为袁绍檄豫州文》外，尚有《为曹洪与世子书》等。他的散文风格比较雄放，文气贯注，笔力强劲，所以曹丕有“孔璋章表殊健”（《又与吴质书》）的评论。刘勰则说陈琳之文“壮有骨鲠”（《文心雕龙》）。陈琳的辞赋代表作有《武军赋》，颂扬袁绍克灭公孙瓒的功业，写得颇为壮伟，当时亦称名篇。又《神武赋》是赞美曹操北征乌桓时军容之盛的，风格与《武军赋》相类。陈琳在汉魏间动乱时世中三易其主，一定程度上表现了他对功名的热衷。这种热衷也反映在他的作品中。与“七子”其他人相比，他的诗、赋在表现“立德垂功名”一类内容上是较突出的。

陈琳著作，据《隋书·经籍志》载原有集10卷，已佚。明代张溥辑有《陈记室集》，收入《汉魏六朝百三家集》中。